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傳　真：04-23321634
聯絡人：楊晏茹
電　話：04-37061626

受文者：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0月5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3111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131110AA0C_ATTCH5.pdf）

主旨：檢送「111學年度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課程及教學規劃表撰寫分區研習」實施計畫，請派員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署109年12月28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090153714號函委請國立宜蘭高級中學辦理之「110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課程計畫」辦理。

二、旨揭研習重要資訊如下：

(一)辦理目的：

1、宣導111學年度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課程計畫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課程之課程及教學規劃表（以下簡稱自然探究規劃表）撰寫，推動自然科學領域探究與實作課程實施，以落實課綱精神。

2、自然探究規劃表常見撰寫樣態研討，回應現場教師提問。

(二)參加對象：

1、全國設有普通科之高級中等學校，務必薦派撰寫111學

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01005
11070785200

年度自然探究規劃表教師1至2人參加，期能確實掌握撰寫方向，俾順利完成課程計畫檢視及備查作業。

2、辦理綜合高中學程（學術學程）之高級中等學校，鼓勵自然科學領域教師參加。

(三)報名方式：

1、請逕至Google表單（https://forms.gle/SWBwf31nb8wFZU8Q9）完成報名，每場次研習前2日報名截止。

2、本次研習採Google Meet進行，在研習前一日會依所填寫之電子信箱寄送研習連結網址，務請確認所填寫電子信箱之正確性。

3、請與會人員於加入Google Meet前，先行確認或修正個人帳號Google顯示名稱，請以「實名(學校單位-姓名)」加入本次線上研習，以利本校處理線上簽到作業，俾憑核發研習時數及確認與會人員參與研習情形。

(四)研習時數：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2小時。

(五)研習時間及連結：

1、第1場次：

(1)時間：110年10月18日(星期一)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10分。

(2)連結：研習前一日依報名所填寫之電子信箱寄送研習連結網址。

2、第2場次：

(1)時間：110年10月19日(星期二)上午10時至中午12

時10分。

（２）連結：研習前一日依報名所填寫之電子信箱寄送研習連結網址。

３、第3場次：

（１）時間：110年10月26日(星期二)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10分。

（２）連結：研習前一日依報名所填寫之電子信箱寄送研習連結網址。

(六)聯絡人：

１、國立宜蘭高級中學杜憶雲小姐：

（１）電話：03-9324153轉108。

（２）電子信箱：t103@gapp.ylsh.ilc.edu.tw。

２、國立宜蘭高級中學林暐倫先生：

（１）電話：03-9324153轉109。

（２）電子信箱：t102@gapp.ylsh.ilc.edu.tw。

３、國立宜蘭高級中學黃顏斌丞先生：

（１）電話：03-9324153轉104

（２）電子信箱：t014@gapp.ylsh.ilc.edu.tw。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國立宜蘭高級中學(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綱要課程計畫)、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探究與實作北區推動中心)、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探究與實作南區推動中心）、本署高中組(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10/05 14:32:11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